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Chu Kong Shipping Enterprises (Group) Co.,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60)

(1) 董事及總經理變更；
及
(2)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董事變更：

委任執行董事、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成員

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審核推薦，董事會決定委任周軍先生(「周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七日起生效。

周先生，50歲，自二零二零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投資發展、財務、資本運營及信息化建設管理工作。周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長沙交通學院財務學專業，於二零一三年在長沙理工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持有中國高級經濟師資格。周先生於一九九五年開始從事財務及投資管理工作，具有二十六年工作經驗。周先生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一三年先後擔任佛山廣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總會計師、董事及總經理，自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先後擔任廣東粵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及廣東河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自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九年擔任廣東利通置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自二零一九年八月擔任廣東省港航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部長。周先生現亦兼任廣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及香港國際機場碼頭服務有限公司董事長。

關於委任周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條款及條件載列於本公司與周先生訂立的委任書中。周先生的初步任期為三年，惟須在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並按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周先生就董事任期不會收取任何董事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周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持有任何其他重大任命及資格或擔任董事，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周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出任其他職位，且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

執行董事、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成員辭任

本公司執行董事吳強先生（「吳先生」）因其將於其他公司任職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成員職務，自二零二二年二月七日起生效。

吳先生確認與董事會或本公司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周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會謹此向吳先生於本公司任職期間為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沒有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也沒有必須股東垂注的其他事宜。

承董事會命

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劉廣輝

董事會主席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廣輝先生、吳強先生及劉武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鍾燕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棋昌先生、邱麗文女士及鄒秉星先生。